

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类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购置执法记录仪、安检门（带测温）、
警棍项目

备案文号：_____

合同编号：ZS-QCJC-H-2021-3015

甲 方：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乙 方：内蒙古天乐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呼和浩特市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购置执法记录仪、安检门（带测温）、
警棍项目

合同编号：ZS-QCJC-H-2021-3015

买方：（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卖方：（供应商名称）内蒙古天乐商贸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呼和浩特市

经（同级财政单位名称）备案（ZS-QCJC-H-2021-3015），采用（询价采购方式），已完成（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购置执法记录仪、安检门（带测温）、警棍项目）的采购活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本项目采购文件（编号：ZS-QCJC-H-2021-3015）的各项规定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相关约定，为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经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共同审核，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资料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条款；
2. 供应商提交的全部响应文件；
3. 在采购活动中，小组与成交供应商或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议定的各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
4. 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内容相一致。

三、采购货物、服务有关信息

表 1、采购货物、服务信息一览表

序号	货物、服务品目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和主要配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质保期
1	安检门 (带测温)	浙江大华股份有限公司	dh-isc-d718t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	台	22000	22000	
2	执法记录仪	深圳普法眼科技有限公司	F6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2	套	2202.30	114520	
3	警棍	山东中盾警用装备有限公司	1188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0	个	128	2560	
								139080	
总金额		大写：壹拾叁万玖千零捌拾圆整 小写：139080							

说明：1. 采购货物、服务信息一览表内容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信息与计划系统要求填写。

2. 此表应按照分包情况，每包编制一份；对每包货物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在表 2 中分别列出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和配置情况。

四、合同总价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内容，合同总价金额为：大写 壹拾叁万玖千零捌拾圆整 元整，小写 ¥ 139080 元(人民币)。

五、付款方式

1.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单位支付()。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先支付 50%，供货及验收完毕后支付 50%。
3. 采购单位使用人民币支付货款。

4. 供应商收取货款开户行名称、帐号等信息。

六、交货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

1. 交货时间：

2. 交货地点： 呼和浩特市

3. 相关要求：

(1) 供应商应在交货前向用户提供交货计划；

(2) 运输、保险和装卸费用，以及安装、调试和培训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提供货物与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指标、数量等不相符时，采购单位应不予接收。

(4) 采购单位应督促供应商及时供货，供应商未能按时供货，按照采购文件相关条款作相应处理。

七、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对所提供货物的售后服务作如下承诺：

1. 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为原装正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要求。

2. 保证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情况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等于或优于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规定的性能，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弥补这些货物本身不足和缺陷的相关费用。

3. 保修期及保修服务的内容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及合同文件规定，保证在货物验收后保修期内免费保修。

4. 保证用户对售后服务要求的及时响应，对需上门服务的情况，用户所在地之内的应在 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用户所在地之外或需外地厂家协助的，应在 48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若需返回厂家修理，应提供备用设备或提供

保证不耽误工作的服务。

5. 对厂家提供的货物的硬件或软件的升级改进服务，有及时告知用户的义务，在用户同意接受这些服务的情况下提供便利条件。

6. 生产厂家到最终用户现场安装、调试合格后验收，现场为用户提供货物使用、维护等方面的技术培训。

7. 严格遵守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以及双方议定的售后服务承诺。

（上述为共性条款，以下针对货物情况可填写具体售后服务承诺条款）

八、验收办法及要求：

1. 外观检查

（1）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

（2）检查仪器设备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

（3）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4）特殊仪器设备要依据设备的特性和合同要求及相关国家、行业（当行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时）、企业标准（当企业标准高于国家和行业标准时）进行外观检查。

2. 数量验收

（1）以供货合同和装箱单为依据，检查主机、辅机、附件、配件、备件及工具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并逐件清查核对。

（2）与设备配套使用的软件系统的名称、软件系统介质形式、数量等。

（3）认真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

（4）做好数量验收记录，写明验收地点、时间、参加人员、箱号、品名、应

到和实到数量。

3. 质量验收

(1) 要严格按照合同条款、仪器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试机。

(2) 对照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仪器说明书，认真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出具验收数据单)。

(3) 质量验收时要认真做好记录。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货单位，视情况决定是否退货、更换或要求厂商派员检修。

(4) 进口仪器设备的验收按工商质检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合同规定由外商安装调试的，必须由外商派员来现场共同开箱验收、安装、测试，安装调试合格后方可签署验收文件。

(5) 关于仪器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必须保证使用人员能正确操作、能进行基本养护、处理一般问题。

(6) 软件系统功能项目、容量、节点数、使用时间、知识产权的使用等。

(7) 特殊、特种仪器设备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验收。

4. 验收确认

货到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及预验收后，采购单位安排货物最终验收时间，由采购单位负责组织货物验收工作小组进行货物最终验收及上报审批工作。验收不合格，终止合同，后果供应商自负。验收合格并最终签字即为完成交货，本合同货物验收责任人是采购人。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 4 份，经采购单位、成交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采购单位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2. 本合同由采购单位执 1 份、供应商执 1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1 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 份。

3. 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 附件：（1）成交通知书。

（2）供应商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适用于委托授权）。

卖方：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内蒙古天乐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俪城 a8 号楼 20 号商铺

邮编：

电话：18747480606 传真：

卖方：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孙建禹

年 月 日

买方：采购单位名称（加盖公章）：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 61 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买方：采购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李方

年 月 日